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 年 7 月 25 日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盖章有效

项目名称：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定代表人：陈榕 (盖章)

主持编制机构：福州闽涵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
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吴梅霞	00013715	B223201703	冶金机电类	
主要编制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执）业资格证书编号	登记（注册证）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1	吴梅霞	00013715	B223201703	全文	
	2	陈郭俊	0007653	B223201501	审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刘生白	联系人	刘生白		
通讯地址	江苏省（自治区、直辖市）丹阳市（县）司徒镇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12300
建设地点	丹阳市司徒镇机电工业园				
立项审批部门	丹阳市司徒镇人民政府	项目代码	2017-321152-34-03-532675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亩）	4.5 亩		绿化面积（平方米）	300	
总投资（万元）	6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5%
评价经费（万元）	——	投产日期	2018 年 3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原辅材料、主要设备：详见下页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600	燃油（吨/年）	——		
电（度/年）	2 万	液化石油汽（吨/年）	0.4		
蒸汽（吨/年）	——	天然气（万 m ³ /年）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产生生活污水 480t/a，经化粪池预处理，达到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接管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最终排入新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地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来源一览表

表 1-1 建设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其用量一览表

产品名称	原辅料名称	年耗量 (t/a)
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方钢	60
	焊条	0.5
	瓶装 CO ₂	0.5

2、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项目生产过程中涉及的主要设备见下表：

表 1-2 建设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	数量	工作时数
1	切割机	——	2	2400h/a
2	气体保护焊机	——	3	

二、工程内容及规模

(一) 企业及项目概况

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主要经营范围为舞台设备、影视器材、机械设备制造、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拟投资 600 万元，在丹阳市司徒镇机电工业园内征地 4.5 亩，新建生产车间等共计建筑面积约 2500m²，建设影视器材生产线，生产线以不锈钢方钢为原材料进行设计，加工，主要采用断料、焊接、表面处理（外加工）、检验等生产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的生产能力和规模。

本项目拟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于 2018 年 3 月底正式投产营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 253 号令]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规定，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委托我单位承担本次“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其它相关文件，并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后，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为项目实施后环境管理提供依据。

项目所涉及的消防、安全及卫生等问题不属于本评价范围，请公司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执行。

(二) 项目生产规模及主要工程内容

1、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本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见表 2-1。

表 2-1 本项目生产规模及产品方案

工程类别	部件/产品类别	生产规模	年运行时间
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影视器材生产线	500 套/年	2400 小时/年

产品说明：项目产品主要用于影视舞台背景架。

2、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建设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详见表 2-2。

表 2-2 本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内容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年产 500 套	钢混结构
辅助工程	办公用房		100m ²	混凝土结构
储运系统	原料仓库		500m ²	钢混结构
	成品仓库		500m ²	钢混结构
	原料及成品运输		60t/a	由社会运力承担
公用工程	给水系统		设置 DN200 供水管网, 新鲜用水量约 600m ³ /a	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
	排水系统		雨污分流, 生活污水经厂内普通化粪池预处理, 项目无工业废水产生	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315KVA, 2 万度/年	司徒供电供给
环保工程	废水处理	普通化粪池	1 座, 5m ³	预处理污水达司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噪声	噪声防治	隔声、消声、减振、绿化措施, 隔声量≥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场 10m ²	符合规范化要求
	废气	食堂油烟	定型化油烟净化器	达标排放
焊接焊烟		车间通排风设施		

(三) 产业政策、区域规划及地利用相符性

1、产业政策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镇江市工商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之内, 即为允许类。且本项目已经完成备案, 项目代码: 2017-321152-34-03-532675, 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 本项目符合国家、江苏省、镇江市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2、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该项目拟征地 4.5 亩, 拟征用地为二类工业用地, 项目用地也不违反国土资发[2006]296 号文《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之规定, 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苏国土资发[2013]323 号)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土地政策。

3、产业规划

根据《丹阳市司徒镇总体规划（2007-2020）》，司徒镇主要分为西部生态农业发展区、工业集中区和居住商贸服务区。本项目位于司徒镇工业集中区内机电产业园，根据《关于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专题论证的会议纪要》（丹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整理，2011.10.10），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建立的目的是为解决司徒镇非眼镜产业项目落户问题，园区建设地点位于司徒镇窑厂集中区。该项目选址符合司徒镇总体规划和《关于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专题论证的会议纪要》的会议精神，即符合丹阳市司徒镇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要求。

4、环保规划

根据《江苏沿江城镇污水处理规划》，本项目废(污)水在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之内。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为 0.5 万 t/d。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废（污）水处理之需。本项目位于丹阳市司徒镇机电工业园，配套的污水收集管网现已铺设完成，本项目废（污）水可顺利纳入司徒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符合环保管理要求。

5、相关法规政策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07 年 9 月 27 日江苏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规定: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对照本项目工艺及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本项目不属于该防治条例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

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所列的限制开发区域及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因此，综上所述本项目和当前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和地方性法规政策相符。

（四）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厂区平面布置及厂界周围环境概况

地理位置：本项目位于丹阳市司徒镇，具体地理位置见附图 1；

厂区平面布置：厂区具体平面布置见附图 2；

厂界周围环境现状：该项目东侧为道路及吴糖村村委会，南侧为道路及空地、西侧临丹西公路，北侧为三鑫乳胶制品有限公司，厂界周围具体环境现状见附图 3。

(五) 工作制度和劳动定员

工作制度：本项目建成后，采用单班制作业，每班作业时间 8 小时，年运行 300 天，年操作时数 2400h。

劳动定员：本项目配备员工 20 人，厂内提供午餐，食堂燃用液化石油气。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项目用地范围内现状为待征工业用地（空地），无环保遗留问题。

三、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一）地理位置

丹阳市地处太湖流域上游地区，座落在江苏省南部、镇江与常州之间，地处东经 119°24' ~ 119°54'、北纬 31°45' ~ 32°10'；全市土地面积 1047 平方公里，其中陆地面积 850.2 平方公里，占总面积的 81.2%，水域面积 196.8 平方公里，占 18.8%；全市南北长 44 公里，东西宽 32.5 公里；东邻武进县，南毗金坛市，西与丹徒县交界，北与扬中市隔江相望。沪宁铁路、沪宁高速公路和 312 国道横穿境内，京杭大运河横穿境内，水陆交通十分便利。

司徒镇位于丹阳市西部，历史悠久，自古人文荟萃，文化底蕴厚重，境内发现多处西周文化、春秋文化、战国文化、三国文化、宋代岳氏文化、明清文化遗迹，出土了西周凤纹樽等一大批国家级文物，是物华天宝、人杰地灵的福地。司徒镇于 2005 年由原司徒、全州、河阳三镇合并而成，2010 年又经过区划调整和村组合并，现有镇域面积为 101.86 平方公里，其中建成区 2.29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5440 公顷，辖 13 个行政村，1 个居委会，现有人口 5.1 万。今年 8 月份被确定为全省 20 个强镇扩权行政管理体制改革试点乡镇之一，被赋予县级经济社会管理权限。

司徒镇区位优势独特，东部与丹阳城区接壤，沪宁高速公路、312 国道、122 省道、丹西公路穿境而过，境内更有沪宁高速河阳互通出入口，上海、南京经济圈将增强对我镇经济的辐射力，是江苏省政府批准的对外开放重镇。

（二）地形、地貌、土壤和资源

项目建设地位于丹阳市司徒镇，属宁镇丘陵延伸地带及太湖平原湖西部分的南部平原交汇处，该镇地势平坦，地面标高 6 米左右，境内河渠纵横。

地层单元属扬子区下扬子地层分区，地层自上元古界震旦系至新生界第四系发育良好，为第四系沉积层所覆盖，其地层自老到新为上元古界、古生界、中生界、新生界。地处宁镇反射弧的东段，地质构造运动形成的褶皱带、构造轴线主要为北东和北北东，断裂活动以断层走向为主，横断层为次，在断裂作用影响下形成小型凹陷盆地。根据有关钻探资料，该地区地层厚度和岩性比较均匀，具有较大的承载力和较好的稳定性，工程地质条件良好。本区地震烈度为 7 级。

境内地带性土壤主要为渗育型水稻土亚类的灰沙土土属和潜育型水稻土亚类的黄泥土

土属。灰沙土土属棕灰色，质地均一偏粘，为粉质中壤土，土壤肥力属较高类型；黄泥土土属灰黄色土，土层深厚，质地均一偏粘，为粉质重壤土，土壤肥力属上等类型。适合于稻、麦、棉水旱轮作。

（三）气象气候

丹阳市处在亚热带与南温带的过渡性气候带中，具有明显的季风特征，四季分明，降水丰沛，光照充足。年平均气温 15℃，年日照量为 2021 小时，无霜期 230 天，平均降水量为 1058.4 毫米/年。春秋两季为冬夏季风交替时期，常出现冷暖、干湿多变的天气；夏季盛行海洋来的东南风，以炎热多雨天气为主，6 月中下旬该地区进入梅雨期，天气闷热潮湿，雨量集中，多雷雨、大雨或暴雨；冬季以寒冷少雨天气为主。

（四）水系

本地区为太湖流域上游地区，主要水库和河流有：吴塘水库、新河和西门运河，另外还有永丰河及乌龙河等农灌排水渠，属太湖水系。

吴塘水库是人工调节的水库，用作下游地区司徒、全州和河阳等乡镇的农业灌溉。水库总容量 465 万 m³，现有库容（水量）100 万 m³，一般枯水期 25 万 m³，平水期 80 万 m³，丰水期 100 万 m³，开闸时间根据水库库容量，当库容超过 100 万 m³ 时（一般每年 2-3 次），开闸放水，正常情况不开闸放水。

新河西承吴塘水库来水，河流全长约 10km，水面宽 17.5m，平均水深 0.58 m，断面流量 0.61 m/s，平均流速 0.06m/s，水道面积 10.2 m²。河水流向在正常情况下由西向东，汇入西门运河；在干旱时，会出现倒流。河流功能主要用于灌溉和航运，对当地地表水的调节具有很大的作用。该河水质功能类别目前划分为IV类，2020 年需达到III类。

西门运河起自南门，经西门至埋庙，河流全长 4.5 公里，河底宽 2m，河道宽度 50-60m，河水流速高峰 0.70m/s，平均流速 0.2m/s，枯水期流速 0.1m/s，河流流向有北向南，时有倒流。河流主要用于排水和航运。该河水质功能类别划分为IV类。

（五）生态环境

1、陆生生态

本项目所在地区属北亚热带季风气候的温暖地带，光、热、水资源较丰富，宜于多种作物的生长繁育。低山丘陵地带以黄棕壤为主，平原地带以水稻土为主。天然植被主要是落叶、常绿阔叶混交林，落叶阔叶树有麻栎、黄连木、山槐、枫杨等；常绿阔叶树有青冈栎、苦槠、石楠等。但因人类活动的影响，原生植被已残留甚少，现有的是人工栽培的用

材林、薪炭林、各种经济林和大片的农田植被。全市鸟类 100 多种。其它野生动物 20 多种。

2、水生生态

评价区内鱼类资源丰富，青草鱼、鲢鳙鱼、鲤鲫等淡水鱼类和鳊、鲃、鱮等非人工养殖鱼类均有大量产出。境内长江鱼类有 90 多种，其中刀鱼、鲥鱼、鳊鱼、河豚是名贵的鱼类；白鳍豚、中华鲟是我国珍稀动物，其溯河回游经过该地长江水域。

四、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丹阳市环境监测站于 2015 年 4 月对该地区的大气监测结果,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故该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良好。

具体监测内容及统计结果详见下表 4-1。

表 4-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统计结果 (单位: mg/m³)

项目		SO ₂	NO ₂	PM ₁₀
监测结果	小时均值	0.014~0.037	0.007~0.057	——
	日均值	0.019~0.028	0.012~0.041	0.066~0.085
评价标准(日均值)		0.15	0.08	0.15
评价标准(小时均值)		0.5	0.2	——

(二)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次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利用丹阳市环境监测站 2015 年 4 月常规例行监测统计资料来反映接纳河流(新河)的水环境质量现状,具体监测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4-2。

表 4-2 地表水水质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表 (mg/L, pH 无量纲)

污染物		pH	高锰酸盐指数	氨氮	总磷	COD	石油类
监测结果 (司徒新河)	永丰河、新河交汇处	7.48-7.48	8.1-8.2	0.22-0.24	0.14-0.16	15-16	0.02-0.04
	永丰河、新河交汇处上游 500m 处	7.42-7.45	8.0-8.1	0.19-0.26	0.15-0.16	14-16	0.01-0.02
	永丰河、新河交汇处下游 500m 处	7.50	8.1-8.2	0.24-0.26	0.14-0.15	12-14	0.02-0.03
	永丰河、新河交汇处下游 1500m 处	7.52	8.3-8.4	0.17-0.20	0.13-0.14	12-13	0.03-0.04
IV类水质标准		6~9	≤10	≤1.5	≤0.3	≤30	≤0.5

由上表可知,评价区域新河水水质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V类水质标准,评价区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三) 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丹阳市环境监测站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噪声现场监测结果(现场监测点位见附图 2),本项目拟建地区东、西、北侧噪声监测点监测值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南侧符合 4a 类标准,其监测统计结果见下表 4-3。

表 4-3 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单位：dB（A））

监测点号	测量时段	等效 A 声级 dB（A）	评价标准	评价结果
东厂界 1#	昼间	59.3	60	未超标
	夜间	48.5	50	未超标
南厂界 2#	昼间	57.1	60	未超标
	夜间	48.4	50	未超标
西厂界 3#	昼间	52.1	60	未超标
	夜间	46.4	50	未超标
北厂界 4#	昼间	56.0	60	未超标
	夜间	47.0	50	未超标

由上表可以看出，各监测点此次监测期间，无论白天或夜间噪声值都能符合环境功能要求，没有超标现象。总体来讲，评价区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表 4-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m）	规模	环境功能
空气环境	吴塘村村委会	E	10	20 人	二级
	吴塘村	SE	270	150 户/525 人	
	甸头村	SW	300	180 户/630 人	
声环境	吴塘村村委会	E	10	20 人	2 类
水环境	新河	S	1100	——	IV 类
生态环境	吴塘水库洪水调蓄区	W	68	二级管控区 13.01km ²	洪水调蓄区

五、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环境空气</p> <p>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二级标准,标准值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 $\mu\text{g}/\text{m}^3$</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rowspan="2">项目名称</th> <th colspan="3">浓度限值</th> <th rowspan="2">标准来源</th> </tr> <tr> <th>年平均</th> <th>日平均</th> <th>1小时平均</th> </tr> </thead> <tbody> <tr> <td>SO₂</td> <td>60</td> <td>150</td> <td>500</td> <td rowspan="3">《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td> </tr> <tr> <td>NO₂</td> <td>40</td> <td>80</td> <td>200</td> </tr> <tr> <td>PM₁₀</td> <td>70</td> <td>150</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环境噪声</p> <p>结合项目周边环境现状条件及区域环境功能规划,项目拟建地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昼间$\leq 60\text{dB(A)}$、夜间$\leq 50\text{dB(A)}$)。</p> <p>3、地表水</p> <p>司徒新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5-2:</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5-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注: pH无量纲)</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高锰酸盐指数</th> <th>石油类</th> <th>COD</th> <th>氨氮</th> <th>总磷</th> </tr> </thead> <tbody> <tr> <td>IV类水质标准</td> <td>10</td> <td>0.5</td> <td>20</td> <td>1.5</td> <td>0.3</td> </tr> </tbody> </table>	项目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年平均	日平均	1小时平均	SO ₂	60	150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NO ₂	40	80	200	PM ₁₀	70	150	——	污染物	高锰酸盐指数	石油类	COD	氨氮	总磷	IV类水质标准	10	0.5	20	1.5	0.3
	项目名称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年平均	日平均	1小时平均																														
SO ₂	60	150	50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NO ₂	40	80	200																															
PM ₁₀	70	150	——																															
污染物	高锰酸盐指数	石油类	COD	氨氮	总磷																													
IV类水质标准	10	0.5	20	1.5	0.3																													
总量 控制 指标	<p>1、废水: 该项目废水及其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统一控制,在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排放总量中平衡,只对接管总量进行考核控制: 废水入管总量$480\text{m}^3/\text{a}$、COD $0.168\text{t}/\text{a}$、SS$0.096\text{t}/\text{a}$、氨氮$0.017\text{t}/\text{a}$、总磷$0.001\text{t}/\text{a}$。项目废水经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各污染物最终排放量指标分别为: COD $0.024\text{t}/\text{a}$、SS$0.0048\text{t}/\text{a}$、氨氮$0.0024\text{t}/\text{a}$、总磷$0.00024\text{t}/\text{a}$。</p> <p>2、废气: 食堂燃液化气废气烟尘、SO₂、NO_x,报环保部门备案;无组织焊接烟尘$0.004\text{t}/\text{a}$、作为考核量报环保部门备案。</p> <p>3、固废: 项目固废发生总量为$3.625\text{t}/\text{a}$,所有固废均可在区域内转移处置或利用,最终以零排放原则实行控制。</p>																																	

一、施工期

1、噪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2、废气：《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表 2 标准（场界监控浓度值：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3、废水：经厂内临时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执行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二、营运期

1、噪声：

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等效声级（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等效声级（夜间） $\leq 50\text{dB}(\text{A})$ ）。

2、废水：

项目废水统一进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污水接管标准具体如下：pH6~9、CODcr $\leq 350\text{mg}/\text{L}$ 、SS $\leq 200\text{mg}/\text{L}$ 、氨氮 $\leq 35\text{mg}/\text{L}$ 、总磷 $\leq 3\text{mg}/\text{L}$ 。

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具体为：pH 6~9、COD $\leq 50\text{mg}/\text{L}$ 、SS $\leq 10\text{mg}/\text{L}$ 、氨氮 $\leq 5\text{mg}/\text{L}$ 、TP $\leq 0.5\text{mg}/\text{L}$ 。

3、废气：

食堂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表 2 标准（小型单位，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2.0\text{mg}/\text{m}^3$ ，净化设施最低去除效率 60%）。

4、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

六、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影视器材生产工艺主要以角钢为原料，采用断料、焊接、表面处理（委外加工），然后入库待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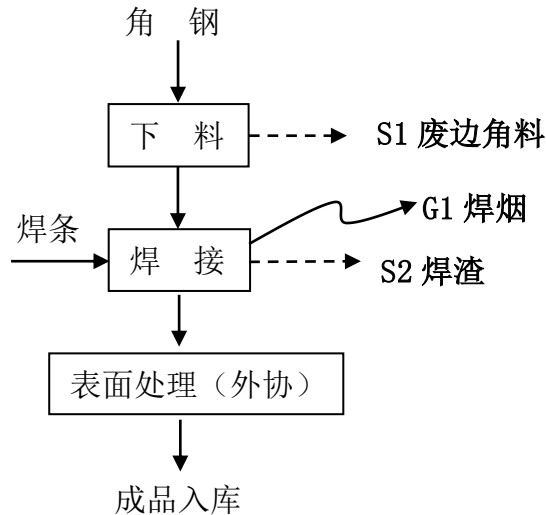


图1 影视器材厂内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项目产品主要为舞台荧幕支架，其厂内生产主要为角钢经切割下料、气体保护焊接后委外喷塑加工后入库待售。

(二) 项目水量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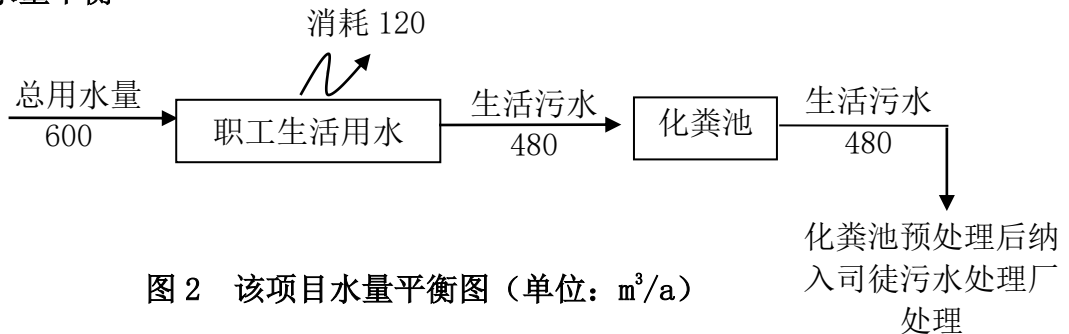


图2 该项目水量平衡图 (单位: m^3/a)

项目水量平衡的相关说明:

(1)生活用水: 项目配备职工 20 名, 人员用水 q_i 平均取 $100\text{L}/(\text{人}\cdot\text{日})$, 计算得, 职工年均生活用水量 $600\text{m}^3/\text{a}$, 年均生活污水产生量 $480\text{m}^3/\text{a}$ (以 300 天计); 上述生活污水经厂区普通化粪池预处理后, 接入区域下水管网, 由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统一集中处理。

(2) 本项目仅采用拖把定期对车间进行拖拭, 不进行地面冲洗, 因此, 不考虑车间地面冲洗废水的产生及排放。

(三) 项目主要污染工序及其污染防治措施、各类污染物产排量核算：

本报告表对项目污染源强的估算依据：物料衡算法及类比调查法。

1、噪声污染源：

该项目主要噪声源有切割机、气体保护焊接设备，据同类项目设备的类比调查，气体保护焊机单台机械噪声源强为 70-75dB(A)，切割机单台机械噪声源强为 80-83dB(A)。该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单台噪声源及其分布如下：

表 6-1 主要噪声设备及源强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机声级值 dB(A)	降噪方式及降噪量	距厂界最近距离 (m)
切割机	2	80-83	车间隔声、基础减振， 降噪量≥25dB(A)	10W
气体保护焊接机	3	70-75		1W

项目建设单位拟采取的主要噪声防治措施如下：

- ①所有机械设备均设置于钢混结构车间内，以初步隔声处理；
- ②本项目厂区与外界之间设置了高约 3m 的围墙以利于进一步隔声；
- ③项目为单班制作业，夜间不生产；
- ④项目厂区内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厂界的贡献。

2、废水污染源：

项目无工业用水和排水。项目废水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

项目正常营运期间，厂内主要废水为职工洗手、如厕等少量生活污水，主要来自于办公楼、食堂等生活设施。该生活污水排放量按国家环保总局《排污申报登记实用手册》推举公式核算，项目营运期间，厂区职工生活污水年排放量为 480m³/a(以 300 天计)，根据同类项目类比，本项目生活污水各污染物产生浓度为：COD_{Cr}≤350mg/L、SS≤200mg/L、氨氮≤35mg/L、总磷≤3mg/L)。

项目建设单位拟对该生活污水采取厂内化粪池初步处理后接管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河。

3、废气污染源：

(1) 焊接烟尘

项目焊接工段少量无组织焊烟，根据《焊接工作的劳动保护》，本项目焊接烟尘产生量为 6-8g/kg 焊条，则核算该废气产生量约为 0.004t/a (0.0017kg/h)，该废气产生量较小，拟采取在车间墙壁上方安装若干只排风扇以改善车间作业环境。

(2) 食堂废气

项目厂区配备了职工食堂，食堂使用液化石油气作为燃料，为清洁能源。本项目每年约

燃用 50kg/瓶 4 瓶，即为 0.2 吨/年，根据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数据中城镇生活源燃气设施产排污系数，每燃烧 1 吨石油液化气，将产生 17000Nm³的废气、4.7 克烟尘（TSP）、0.0068 千克 SO₂、1.2 千克 NO_x。则该项目石油液化气燃烧废气的产生量为烟尘 0.94g、SO₂0.00136kg、NO_x0.24kg。

职工食堂就餐人数按照 20 人核算，就餐天数 300 天，根据相关资料，人均油烟排放量按照 1.0g/d，食堂油烟产生浓度为 4mg/m³，该废气由相应集气系统收集，经油烟净化器（排气量 5000m³/h）处理后，通过烟道于食堂侧壁排气口排放（油烟废气排口位于所在的食堂楼顶。油烟净化器处理效率 60%，则项目油烟排放浓度为 1.6mg/m³，最终油烟排放量为 2.4kg/a。

4、固体废弃物：

（1）金属边角料：主要源于下料、机加工工段产生废料，其产生量为 0.6t/a，该固体为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综合利用。

（2）职工生活垃圾：项目员工人数 20 人，生活垃圾人均产生量以 0.5kg/d 计，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3t/a，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卫生填埋。

（3）焊渣：主要来源于焊接工段，类比同类项目，焊渣产生量约为原料使用的 5%，则其产生量 0.025t/a，属于一般性可利用固废，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收购单位。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的规定，本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详见表 6-2。

表 6-2 本项目副产品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品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断依据
1	金属边角料	下料、机加工	固态	钢铁	0.6	√	×	《固体废物鉴别导则（试行）》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固、液态	生活垃圾	3	√	×	
3	焊渣	焊接	固态	铁、锰等	0.025	√	×	

*注：种类判断，在相应类别下打钩

本项目固体废物分析结果见表 6-3。

表 6-3 本项目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生产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量(吨/年)
1	金属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下料、机加工	固态	钢铁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	一般固废	85	0.6
2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职工生活	固、液态	生活垃圾		/	其他废物	99	3
3	焊渣	一般固废	焊接	固态	铁、锰		/	一般固废	85	0.025

七、环境影响分析

(一)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1、施工废气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产生扬尘的作业主要有土地平整、打桩、开挖、回填、道路浇注、建材运输、露天堆放、装卸和搅拌等过程，如遇干旱无雨季节，在大风时，施工扬尘将更严重，对附近大气环境质量将产生一定的影响。下表为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由该表数据可看出对施工场地实施每天洒水 4-5 次进行抑尘，可有效地控制施工扬尘，并可将 TSP 污染距离缩小到 20-50m 范围。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详见表 7-1。

表 7-1 施工场地洒水抑尘的试验结果

距离		5m	20m	50m	1 0m
TSP 小时平均浓度	不洒水	10.14	2.9	1.15	0.86
单位：mg/m ³	洒水	2.01	1.40	0.67	0.60

因此，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采取以下相应的施工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①合理化管理施工现场，统一堆放砂石料，设专门库房堆放水泥，并尽量减少搬运环节，搬运时做到轻举轻放，防止包装破裂；

②开挖时，对作业面和土堆适当喷水，减少扬尘量。开挖的泥土和建筑垃圾要及时运走，以防长期堆放表面干燥而起尘或被雨水冲刷；

③运输车辆应完好，装载适度，并尽量采取遮盖、密闭措施，减少沿途抛洒，及时清扫场地，洒水压尘，以减少运输过程中的扬尘；

④首选使用商品混凝土，因需要必须进行现场搅拌砂浆、混凝土时，应尽量做到不洒、不漏、不剩不倒，混凝土搅拌应设置在棚内，搅拌时要有喷雾降尘措施；

⑤施工现场要设围栏或部分围栏，缩小施工扬尘扩散范围；

⑥当风速过大时，应停止施工作业，并对堆存的砂粉等建筑材料采取遮盖措施。

在采取以上有效防尘措施后，即可最大程度减少扬尘等施工废气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2、施工废水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将产生一定量的建筑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建筑施工废水主要含有大量以泥沙等为主的悬浮物质，项目施工企业在作业过程排水时，应设置临时性初沉池，处理后场内回用；在建设期工地生活污水应设置临时化粪池预处理装置以达到司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纳入污水管网。项目施工废(污)水经采取相应的防治措施处理可实现接管排放，对接纳污水处理厂无不利影响。

同时，为了进一步减少施工废水附近地表水环境的影响，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采取以下相应的施工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①加强施工期管理，有效控制污水中污染物的产生量。

②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回用，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物一起处置。

③水泥、黄砂、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

3、施工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诸如搅拌机、打桩机、挖掘机、空压机、振动机械等建筑机械产生的噪音将达 85-105 分贝。下表 7-2 即为主要施工设备噪声的距离衰减情况。

表 7-2 施工机械噪声衰减距离(m)

序号	施工机械	55dB	60dB	65dB	70dB	75dB
1	挖掘机	190	120	75	40	22
2	混凝土搅拌机	190	120	75	42	25
3	混凝土振捣机	200	110	66	37	21
4	升降机	80	44	25	14	10
5	打桩机	680	650	600	500	300

由上表可知，这类机械噪声在空旷地带的传播距离较远，项目施工期间周界噪声也将达 55-75 分贝(不含打桩机)，这将对项目附近居民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议项目建设单位和施工单位采取以下相应的施工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①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具和先进的工艺；

②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尤其是夜间严禁打桩机等强噪声机械进行施工，同时对不同施工阶段，严格按《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场界进行噪声控制。

③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掩蔽物；

④混凝土需要连续浇灌作业前，应做好各项准备工作，将搅拌机运行时间压到最低限度；

⑤打桩作业采用先进的静压灌桩工艺和技术设备；

⑥加强对运输车辆的管理，尽量压缩汽车数量和行车密度，控制汽车鸣笛。

在采取以上有效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很大程度上降低施工噪声对周围声环境的不利影响。

4、施工固废对环境的影响：

项目施工期间需要挖土，由于开方量远大于填方量，会产生大量的弃土和弃渣，在运输各种建筑材料（如砂石、水泥、砖、木材等）过程中以及在工程完成后，会残留不少废建筑材料。利用施工期间开挖的土方，可在集中绿地上面堆山种树，既解决了弃土的出路问题，满足了绿化植被对地面覆土厚度的需要，又美化了人工环境。对于建筑垃圾，其中的钢筋可以回收利用，其它的混凝土块连同弃渣等均为无机物，可送至专用垃圾场所或用于回填低洼地带。建设单位应要求施工单位规范运输，不要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另外，施工期间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应集中收集后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无害化处理。

项目施工固废经妥善处置或回填利用后，不会对附近区域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二)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拟采取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项目主要声源为主要噪声源有气体保护焊机、切割机等机械设备噪声。

本评价以点声源噪声衰减模式预测项目实施后厂界噪声，预测公式如下：

(1) 点源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 HJ2.4-2009，本项目各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根据声长特点，其预测模式为：

$$Lp(r) = Lp(r_0) - (A_{div} + A_{atm} + A_{bar} + A_{gr} + A_{mic})$$

式中：Lp(r)——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p(r₀)——参考位置 r₀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r——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₀——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A——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A_{div} 为几何发散、A_{bar} 屏障屏蔽、A_{atm} 大气吸收、A_{gr} 地面效应、A_{mic} 其它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由于后三种衰减都很小，可忽略不计。

本项目中噪声源都按点声源处理，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为：

$$L_p(r) = L_p(r_0) - 20 \lg(r/r_0)$$

(2) 预测模式的简化：

仅考虑几何发散衰减，即将所有的声源视为点声源，且全部位于室外，选用 702 所的修正模式：

$$L_p(r) = L_p(r_0) - 16 \lg(r/r_0) \quad \text{dB (A)}$$

(3) 点源噪声叠加公式

$$L_{TP} = 10 \lg \left[\sum_{i=1}^n 10^{0.1L_{pi}} \right]$$

式中：L_{TP}——叠加后的噪声级，dB (A)；

n——点源个数；

L_{pi}——第 i 个声源的噪声级，dB (A)。

项目综合噪声源经距离衰减、隔声屏障及生产车间合理布置后，正常生产期间，叠加本项目的噪声值，预测结果详见下表 7-3。

表 7-3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号	测量时段	背景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标准值	评价结果
东厂界 1#	昼间	59.3	39.5	59.4	60	达标
南厂界 2#	昼间	57.1	39.9	57.2	60	达标
西厂界 3#	昼间	52.1	40.3	52.4	60	达标
北厂界 4#	昼间	56.0	38.5	56.1	60	达标

注：本项目夜间不生产，因此，只对昼间噪声进行预测。

由上表可知，该拟建项目各噪声设备位置按照工程设计给定的布局，并采用相应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厂界噪声可达到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普通化粪池预处理，入集镇污水管网，由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排入新河。

本项目接管可行性：

（1）接管水质：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废污水为职工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符合司徒污水处理厂的设计接管水质要求；

表 7-4 项目水质及污水处理厂接管水质对比 单位：mg/L

污染因子	COD	SS	氨氮	总磷
本项目废水水质	350	200	35	3
污水厂接管水质	350	200	35	3

（2）废水水量：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480m³/a（1.6 m³/d），司徒污水处理厂一期处理能力为 0.5 万 t/d，本项目新增排放量占司徒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的 0.032%，且目前司徒污水处理厂有充足处理余量，本项目废水处理在司徒污水处理厂能力范围之内；

（3）接管时间：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已建成投入运行，并已通过环保、建设等部门组织的达标排放竣工验收，可确保稳定接纳本项目废污水。

（4）接管范围：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截污范围为司徒镇。本项目位于的司徒镇工业园区，在该污水处理厂污水收集范围之内，可确保稳定接纳本项目废污水。

接管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管网铺设、处理容量和处理能力等方面均能满足本项目排水要求。本项目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从水质、水量等分析，接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冲击。

根据司徒污水处理厂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结论，该项目及污水处理厂废水经处理后尾

水达标排放对受纳水体新河水质影响较小，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的其余河道纳污量将大副削减，河道水质将得到改善。

3、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1) 焊接烟尘

本项目主要为焊接车间产生的焊烟，其产生量较小，拟通过车间若干只排风扇以强制通风以及加强厂区生产操作管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之规定，无组织排放的有害气体应核算其大气环境保护距离。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评价以各生产车间为计算单元，计算无组织废气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具体计算参数及结果见下表：

表 7-5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依据及结果

计算对象	污染物名称	面源高度	面源宽度	面源长度	污染物排放速率	评价标准	计算结果
焊接	烟尘	4	4	5	0.0017kg/h	0.45mg/m ³	无超标点

根据 HJ2.2-2008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定义及确定方法，大气环境保护距离计算程序结果显示无超标点，即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正常排放，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浓度及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均能达到相应评价标准，无需设置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 / T13201-91）规定，项目无组织排放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或工段及仓储区）与居住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 L^D$$

式中，C_m 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 (mg / m³)，Q_c 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 (kg / h)，r 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 (m)，A、B、C、D 为计算系数（根据所在地近五年来的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取），L 为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 (m)。

项目无组织废气卫生防护距离计算依据及结果见下表：

表 7-6 项目无组织废气卫生防护距离计算依据及结果

污染物	A	B	C	D	Qc	Cm	L 取值
焊接烟尘	350	0.021	1.85	0.84	0.0017kg/h	0.45mg/m ³	50m

经计算（计算依据与结果见上表），该项目需以焊接车间为无组织单元为边界向外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根据现场勘查，本项目焊接车间区域边界 50m 内敏感保护目标，即区域环境能够满足 50m 卫生防护距离之设定要求，今后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同时为减轻无组织排放污染物对厂界周围大气环境影响，污染物无组织面源四周宜建设绿化带，以达到减少大气污染物对周围环境影响的目的。

(2) 项目采取食堂油烟废气处理措施可行

项目食堂配套的油烟净化器总风机的风量为 5000m³/h，油烟废气经油烟净化器净化后，油烟排放浓度为 1.6mg/m³，净化效率为 60%，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的小型餐饮企业标准（排放油烟浓度≤2.0mg/m³，净化率≥60%），该废气可达标排放，不会对人居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液化气燃烧废气与油烟一并引出后排空，不会对区域大气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该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甚微，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人居生活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仍可维持现状。

4、固体废弃物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见表 7-7。

表 7-7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排放量
1	金属边角料	下料、机加工	一般工业固废	0.6	外售综合利用	相关废品回收站	0
2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3	卫生填埋	当地环卫部门	0
3	焊渣	焊接	一般固废	0.025	外售综合利用	相关废品回收站	0

下料等工段产生的废金属边角料、焊接焊渣外售废品回收单位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并送丹阳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实现无害化处置。

根据该项目各类固废组成成分、性质特点等综合分析，项目建设单位采取的固废分类收集回收综合处置利用的方案可行。项目各类固废经妥善处置或利用后，可实现区域零排放，对附近区域水、土等环境要素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八、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量及浓度	处理后排放量及浓度
大气 污染物	职工食堂	油烟 烟尘 SO ₂ NO _x	6kg/a 0.94g/a 0.00136kg/a 0.24kg/a	2.4kg/a 0.94g/a 0.00136kg/a 0.24kg/a
	焊接	焊烟	0.004t/a (0.0017kg/h)	0.004t/a (0.0017kg/h)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350mg/L, 0.168t/a 200mg/L, 0.096t/a 35mg/L, 0.017t/a 3mg/L, 0.001t/a	≤350mg/L, 0.168t/a ≤200mg/L, 0.096t/a ≤35mg/L, 0.017t/a ≤3mg/L, 0.001t/a
固体 废物	下料、机加工工段	废料	0.6t/a	0
	办公楼、职工食堂 等生活场所	生活垃圾	3t/a	0
	焊接	焊渣	0.025t/a	0
电磁辐射 电离辐射	——	——	——	——
噪 声	据同类项目设备的类比调查，主要噪声源有切割机、气体保护焊机等，据同类项目设备的类比调查，气体保护焊机单台机械噪声源强为 70-75dB(A)，切割机单台机械噪声源强为 80-83dB(A)。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				

九、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防治效果
大气 污染物	职工食堂	油烟	油烟净化器处理	达标排放，对外环境 无不利影响
		烟尘 SO ₂ NO _x	由集风罩引入油烟净化 装置后排空	
	焊接工段	烟尘	加强车间通风排风，严 格生产管理，设定 50m 卫生防护距离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480t/a)	COD SS 氨氮 总磷	经化粪池处理后经管网 纳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 理厂集中处理	达到丹阳市司徒污 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要求
电离 辐射和 电磁 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下料、机加工 工段	废金属料	外售综合利用	综合处置利用 (无排放)
	办公楼、职工食 堂等生活场所	生活垃圾	由当地环卫部门集中收 集后送垃圾填埋场	卫生填埋
	焊接	焊渣	外售综合利用	综合处置利用 (无排放)
噪 声	<p>①所有机械设备均设置于钢混结构车间内，以初步隔声处理；</p> <p>②本项目厂区与外界之间设置了高约 3m 的围墙以利于进一步隔声；</p> <p>③项目为单班制作业，夜间不生产；</p> <p>④项目厂区内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厂界的贡献。</p> <p>各噪声设备位置按照工程设计给定的布局，并采用相应治理措施后，各厂界噪声可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排放标准。</p>			
其 他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十、项目“三同时”环保措施

本项目总投资 6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2.5%，具体建设项目“三同

时”情况见下表 10-1。

表 10-1 建设项目“三同时”一览表

项目名称	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生产线新建项目						
污染源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运行费用（万元）	建设进度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普通化粪池	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	2	三同时
废气	食堂	油烟等	油烟净化器	达标排放	1	0.5	
	焊接	烟尘（PM10）	加强生产管理及车间通排风措施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无超标点，满足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1	0.5	
固废	下料、机加工	废金属边角料	废品单位回收综合利用	零排放	1	0.5	三同时
	职工生活区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送垃圾处理场卫生填埋				
	焊接	焊渣	废品单位回收综合利用				
噪声	折弯机、下料机、钻床、空压机等	LAeq	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防震垫、消声器等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 类	1	0.5	三同时
绿化	绿化率达到 10%				4	1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雨污分流管网，厂区污水收集管网				5	0.5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委托丹阳市环境监测站			满足日常监测需要	-	0.5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水污染物总量在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废气污染物向丹阳市环保局申请备案；固废零排放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及设施或厂界设置）	以焊接车间为无组织单元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周围环境满足设定要求周围环境满足设置要求。						

置, 敏 感保护 目标情 况等)				
合计	15	6		

十一、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 项目概况

镇江银河雪影视器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主要经营范围为舞台设备、影视器材、机械设备制造、安装、维修及技术咨询服务等。公司拟投资 600 万元，在丹阳市司徒镇机电工业园内征地 4.5 亩，新建生产车间等共计建筑面积约 2500m²，建设影视器材生产线，生产线以不锈钢方钢为原材料进行设计，加工，主要采用断料、焊接、表面处理（外加工）、检验等生产工艺，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 500 套影视器材的生产能力和规模。

本项目拟于 2017 年 10 月开工，于 2018 年 3 月底正式投产营运。

(二) 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镇江市工商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范围之内，即为允许类。且本项目已经完成备案，项目代码：2017-321152-34-03-532675，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产业政策。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江苏省、镇江市现行相关产业政策。

(三) 选址可行性分析

(1) 土地利用规划

该项目拟征地 4.5 亩，根据丹阳市规划局提供的关于本项目用地地块的规划条件，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同时该拟建项目建设占用土地也不违反国土资发[2006]296 号文《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之规定，不属于《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和《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苏国土资发[2013]323 号）中限制用地项目和禁止用地项目。

因此，建设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的土地政策。

(2) 产业规划

根据《丹阳市司徒镇总体规划（2007-2020）》，司徒镇主要分为西部生态农业发展区、工业集中区和居住商贸服务区。本项目位于司徒镇工业集中区内机电产业园，根据《关于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专题论证的会议纪要》（丹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整理，2011.10.10），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建立的目的是为解决司徒镇非眼镜产业项目落户问题，园区建设地点位于司徒镇窑厂集中区。该项目选址符合司徒镇总体规划和《关于司徒镇机械电子产业园专题论证的会议纪要》的会议精神，即符合丹阳市司徒镇区域产业发展规划要求。

(3) 环保规划

根据《江苏沿江城镇污水处理规划》，本项目废(污)水在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

围之内。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设计处理规模为 0.5 万 t/d。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有能力接纳本项目废（污）水处理之需。本项目位于丹阳市司徒镇眼镜工业园，配套的污水收集管网现已铺设完成，本项目废（污）水可顺利纳入司徒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符合环保管理要求。

（4）相关法规政策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07 年 9 月 27 日江苏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修订)规定:在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内禁止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对照本项目工艺及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本项目不属于该防治条例禁止类项目，因此，本项目建设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

项目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中所列的限制开发区域及禁止开发区域，项目建设不占用生态红线区域，不会导致辖区内生态红线区域生态服务功能下降，项目的建设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综上所述，本项目厂址选择是合理可行的。

（四）工程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污环节主要为建筑垃圾、扬尘、施工废水、施工噪声以及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垃圾。

该项目营运期间，职工生活污水为项目主要废水污染源；食堂废气、焊接烟尘为主要废气污染源；切割机、焊机等噪声为项目主要噪声源；废金属边角料、职工生活垃圾、焊接焊渣为项目主要固体废弃物。

（五）污染防治措施

（1）施工期

对施工场地及场地内运输道路及时清扫和浇水，并加强施工管理，配置工地细目滞尘防护网，同时采用封闭车辆运输；建筑施工废水经临时性沉砂池处理后回用，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临时性化粪池处理；选用低噪声的施工机具和先进的工艺，同时必须合理安排各类施工机械的工作时间，尤其是夜间严禁打桩机等强噪声机械进行施工；施工单位规范运输，不要随意倾倒建筑垃圾，制造新的“垃圾堆场”。

（2）营运期

①噪声：所有机械设备均设置于钢混结构车间内，以初步隔声处理；本项目厂区与外界之间设置围墙以利于进一步隔声；项目厂区及车间内进行合理的规划布局，进一步降低项目噪声对厂界的贡献。

②废水:

职工生活污水经普通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区域下水管网,纳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最终尾水排入新河。

③废气: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达标排空,本项目焊接烟尘经车间排风扇以强制通排风排出室外。

④固废:

焊接焊渣、废金属边角料出售给废品回收站回收综合利用;职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收集清运,并送丹阳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实现无害化处置。项目各类固废经妥善处置或利用后,可实现区域零排放,对附近区域水、土等环境要素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六) 环境质量现状

(1) 该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区域水系新河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3) 该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之要求。

总体来讲,该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具有一定的环境容量。

(七) 环境影响分析

(1) 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该项目施工期间,将产生一定量的建筑扬尘、施工废水和噪声。经采取一定的防治措施后,其对附近区域环境空气、地表水及周界人居环境质量不会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2)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①项目采取的噪声防治方案可行。项目正常营运期间,经模式预测,厂界区域噪声可达到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界外声环境质量无明显不利影响,评价区声环境质量仍可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

②项目采取的废水防治方案可行。项目正常营运期间,该项目实施后无工业废水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指标均可达到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的接管标准之要求,经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进一步处理后,最终尾水达标排放对受纳水体新河水质影响甚小。

③项目采取的废气防治方案可行。

项目食堂燃用液化气,为清洁燃料,产生的污染物量极少,燃烧废气同油烟一并经油烟

机处理后通过排烟管屋顶排放，不会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该项目焊接工段无组织焊接烟尘，经采取相应的通排风治理措施后，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程序结果显示无超标点，无需设定大气环境防护距离，需设置 50m 的卫生防护距离。据现场调查，项目周围环境可满足该卫生防护距离要求。今后在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居民区、医院等环境敏感目标。

项目正常营运期间各类废气污染物排放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影响甚微，不会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及人居生活环境产生不利影响，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仍可维持现状。

④项目采取的各类固废处置利用方案可行，最终可以实现项目固废的零排放。

（八）污染物总量控制

1、废水：该项目废水及其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统一控制，在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排放总量中平衡，只对接管总量进行考核控制：废水入管总量 480m³/a、COD 0.168t/a、SS0.096t/a、氨氮 0.017t/a、总磷 0.001t/a。项目废水经丹阳市司徒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的各污染物最终排放量指标分别为：COD 0.024t/a、SS0.0048t/a、氨氮 0.0024t/a、总磷 0.00024t/a。

2、废气：食堂燃液化气废气烟尘、SO₂、NO_x，报环保部门备案；无组织焊接烟尘 0.004t/a、作为考核量报环保部门备案。

3、固废：项目固废发生总量为 3.625t/a，所有固废均可在区域内转移处置或利用，最终以零排放原则实行控制。

（九）总结论

本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现有相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当地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合理可行；项目采用的各项环保设施合理、可靠、有效，能保证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或处置利用；污染物排放总量可在丹阳市范围内平衡；各类污染物正常排放对评价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区域环境质量仍可控制在现有相应功能要求之内。

因此，从环保角度而言，在确切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选址及建设营运可行。

二、建议

1、严格按苏环控[1997]122 号文《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做好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工作。

2、进一步合理规划和安排厂内及车间内总体布局，进一步优选防噪方案。

基层环境保护行政部门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